

分 類 號：0542000

保存年限：10 年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
(110.4.28)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開會通知單

聯絡人及電話：吳穎慧，分機 607

受文者：衛生教育委員會委員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1 日

附 件：

開會事由：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14：00-15：00

開會地點：圖資大樓九樓第一會議室

主 持 人：蔡長青 主任委員

出 席 者：

葉麗琴委員	陳幼珍委員	李靜宜委員	邱誌偉委員
陳澤蓉委員	張寶玲委員	藍卉矜委員	陳禹達委員
陳建雄委員	陳彥廷委員	李漢臣委員	邱奕堅委員
張敏捷委員	李育柔委員	學生會陳嘉慧代表	
學生會邱冠喆代表			

列 席 者：王聖諺、吳穎慧

說 明：一、敬送會議當日工作報告，敬請各委員撥冗先行參閱。

二、敬請配戴口罩與會。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衛生教育委員會 會議程序單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參、工作報告：學務處體育衛生組

肆、提案討論：

一、提案一：提案單位－學務處體育衛生組

案 由：修訂「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提請審議。

二、提案二：提案單位－學務處體育衛生組

案 由：訂定「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因應校園呼吸道傳染病防治實施計畫」，提請審議。

三、提案三：提案單位－學務處學生諮商中心

案 由：修訂「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工作小組成立要點」，提請審議。

伍、臨時動議：

陸、主席結論：

柒、散會：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衛生教育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14：00-14：30

地點：圖資大樓九樓第一會議室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紀錄：吳穎慧

參、工作報告：

一、體育衛生組：

(一)校園傳染病防疫宣導：

為防治校園傳染病疫情，請協助宣導下列防護措施，以共同維護全校教職員工生之健康，多一份認識準備，多一份安心健康！

1.肺結核：

- (1)請師生若有咳嗽情形，請務必配戴口罩，歡迎至健康中心(圖資大樓 6 樓)領取，落實個人自主健康管理機制，並保持辦公處室及教室等室內空間之清潔與空氣流通，適當休息與補充水分，並依醫師指示接受治療。
- (2)請師生多利用結核病簡易篩檢方法(如下表)，進行自我篩檢，若症狀達 5 分以上、建議到鄰近醫療院所胸腔內科就診檢查，以期早期發現結核病，早期治療。

症狀	分數
1.咳嗽2週	2分
2.有痰	2分
3.胸痛	1分
4.沒有食慾	1分
5.體重減輕	1分

合計 分

5分以上請至各區衛生所洽詢

2.流行感冒：

- (1)預防流感最有效的方法就是按時接種流感疫苗。
- (2)維持手部清潔
 - 2.1 勤洗手
 - 2.2 咳嗽或打噴嚏後更應立即洗手
 - 2.3 不要用手直接碰觸眼睛、鼻子和嘴巴
- (3)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
 - 3.1 有呼吸道症狀時戴口罩，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立即更換
 - 3.2 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或用衣袖代替
 - 3.3 有呼吸道症狀，與他人交談時，儘可能保持適當距離
- (4)生病時在家休養
 - 4.1 有流感症狀立即就醫，並依醫囑服用藥物

- 4.2 在家中休養，儘量不上班、不上課，並避免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
- (5) 流感流行期間，減少出入公共場所或人多擁擠地方
- (6) 保持室內空氣流通，降低病毒傳播機會
- (7) 注意飲食均衡、適當運動及休息，以維護身體健康

3. 登革熱、茲卡病毒感染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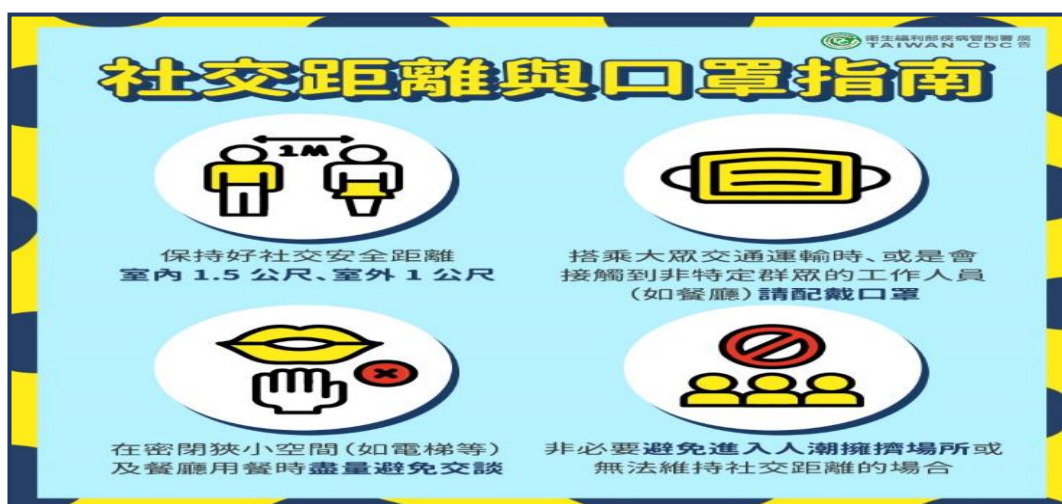
- (1) 前往流行地區於戶外環境時，宜著淡色長袖衣物，並在皮膚裸露處塗抹衛生福利部核可的防蚊藥劑，學習自我保護之技巧；來(返)臺師生於入境後應自主健康監測 14 天，如出現發燒、頭痛、後眼窩痛、肌肉關節痛、出疹等症狀時，應儘速就醫，並主動告知醫師旅遊史；離開茲卡病毒流行地區後，請依循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最新公布的「1+6 原則」進行防護，應暫緩捐血 1 個月，無論有無症狀，男性和女性都應採取安全性行為至少 6 個月，女性並應延後懷孕至少 6 個月。
- (2) 請相互關心流行地區來(返)臺師生之健康狀況，若有發生確診病例，請主動告知校安中心實施通報作業，以利掌握校園最新疫情發展。
- (3) 請大家持續落實校園居家環境巡檢及依「巡、倒、刷、清」原則落實孳生源清除工作，將戶外容器妥善收置，避免造成雨後積水孳生病媒蚊，雨後尤需立即巡查，做好孳生源清除防止病媒蚊孳生。

4. COVID-19(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 (1) 防疫新生活：



- (2) 社交距離與口罩指南：



(3)人潮擁擠及密閉空間務必戴口罩：



(二)109-2 學期預計辦理活動：

週次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參加人員	活動地點
	2 月份	109 學年度大專校院新生體檢資料加密 上傳教育部系統作業		
2-6	3 月份	校園傳染病-肺結核宣導月	全校教職員工生	運用學校首頁、 健康促進佈告 欄、師生電子信 箱(社群)、校內會 議等方式公告
2	110.3.3	飲水安全衛生研討 暨飲水機督導志工職前訓練	飲水機管理小組	圖資大樓 I305 會議室
4	110.3.16	環境保護研習 暨衛生股長培訓營活動	全校衛生股長	圖資大樓 9-1 會議室
5	110.3.22	110 年度健康體位營系列活動一： 前測、活動宣言及認識代謝症候群講座	全校師生自由報名參 加	圖資大樓 I304 電腦教室
6	110.3.29	110 年度健康體位營系列活動二： 健康飲食講座-PARTI	參加活動成員暨教職 員工生自由參加	圖資大樓 9-1 會議室
6-10	4 月份	109-2 學生團體保險呈報教育部作業		
8	110.4.12	110 年度健康體位營系列活動三： 健康運動講座-PARTI	參加活動成員暨教職 員工生自由參加	圖資大樓 9-1 會議室
12	110.5.10	110 年度健康體位營系列活動四： 健康運動 PARTII-大自然健走樂活趣	參加活動成員	基隆二沙灣砲台 步道&串珠步道 (海門天險)
13	110.5.17	110 年度健康體位營系列活動五： 健康飲食講座-PARTII(實作體驗)	參加活動成員	設計二館 B001 飲調教室
14	110.5.24	110 年度健康體位營系列活動六： 活動後測	參加活動成員	圖資大樓 9-1 會議室

16	110.6.7	110 年度健康體位營系列活動七： 頒獎、分享	參加活動成員	圖資大樓 9-1 會議室
17	110.6.16	救傷隊期末研討活動	體衛組組長、救傷隊 全體隊員	圖資大樓 I305 會議室

(三)110 年度體育衛生組工作計畫暨經費預算表：

項次	工作計畫	作業時間
1	辦理【工作計畫及經費編列】相關作業 1.擬定本年度衛生保健工作計畫 2.編列學年度單位經費預算	1.每年 1 月 2.每年 4-6 月
2	辦理【教育部計畫】相關作業 1.學年度大專校院學生健康資訊系統建置及健康資料分析試辦計畫 2.年度大專校院學校衛生統計問卷填報 3.年度推動校本健康自主管理計畫成果報告 4.大專校院學校衛生書面輔導	1.每年 12 月至隔年 4 月 2.每年不定期、依來函辦理 3.每年 7-9 月 4.每 2 學年度一次
3	辦理【會議召開】相關作業 1.年度學校衛生委員暨學校衛生工作計畫及預算審查會議 2.膳食衛生協調委員會會議	1.每學期(4、11 月) 2.每學期(4、11 月)
4	辦理【健康中心】相關作業 1.緊急傷病個案處理相關事宜 2.健康中心服務月報表呈核 3.辦理「各學期【師生就診(意外傷害、休息)處理及學生平安保險申請理賠案類別及金額統計表】彙整統計呈核歸檔作業」 4.清洗診察室、休息室物品及急救員訓練營教材 5.請購衛材 6.辦理「學年度師生急症送醫之車資統計核銷請款作業」	1.隨案 2.每月初 3.每年 2、8 月 4.每年 1、7 月 5.每年 1、8 月 6.每年 7 月
5	辦理【飲水安全衛生】相關作業 1.辦理「飲水安全衛生研討暨飲水機清潔督導志工職前訓練活動」 2.飲水機督導清理作業 3.督導清理檢查紀錄表彙整呈核作業 4.配合總務處營繕組辦理「飲水機水質檢測」作業	1.每學期(3、9 月) 2.上課學期每日 3.上課學期每 2 週 4.每年 1、4、7、10 月
6	辦理【全校學生平安保險及僑生健保】相關作業 1.簽辦「學年度學生團體平安保險招商」相關事宜 2.辦理「全校(日夜間部)學生平安保險承保彙整報部作業」 3.辦理「學生平安保險理賠申請作業」 4.辦理「僑生健康保險加(退)保、轉入(出)、繳納核銷相關作業」	1.每年 4 月 2.每學期(4、11 月) 3.隨案申辦 4.每月(不定期)
7	辦理【學年度入學新生暨轉學生健康檢查】相關作業 1.簽辦「學年度入學新生暨轉學生健康檢查招商」相關事宜 2.辦理「學年度入學新生暨轉學生健康檢查、報告說明會及個案定期追蹤複診治療」等作業 3.規劃辦理相關健康促進相關活動	1.每 2 年 6 月 2.每年 9 月起至在校每學期 3.全學年依活動規劃而定
8	辦理「年度教職員工健康檢查暨癌症篩檢健康促進活動」	依校慶日期決定

9	辦理【年度感染性事業廢棄物處理清運】相關作業 1.簽辦「年度感染性事業廢棄物委託處理招商」相關事宜 2.處理清運作業 3.申報核銷處理清運費作業	1.每年5月 2.每週 3.每月上旬
10	辦理【健康促進活動】相關作業 1.辦理「環境保護研習暨衛生股長培訓營活動」 2.辦理「110年度健康體位營系列活動」(7場) 3.辦理「110年度健康防護訓練營系列活動」(3場)	1.每學期(3、10月) 2.110年3-6月 3.110年10-12月
11	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相關作業 1.填報本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經費成效表 2.規劃下年度活動及編列經費概算表 3.辦理教育部核定之活動 4.彙整歸檔各項活動成果報告	1.每年11-12月 2.每年11-12月 3.全年度依活動規劃而定 4.每年寒、暑假
12	辦理【食品衛生安全管理】相關作業 1.食品採樣 2.餐飲衛生檢核 3.辦理食品安全衛生相關教育宣導活動 4.申報基隆市環保局每月廚餘回收成果	1.上課學期每日 2.上課學期每週1次 3.不定期 4.每月5日前
13	辦理【救傷隊隊務】相關作業 1.招募救傷隊隊員 2.不定期集會推展隊務 3.辦理「救傷隊期末研討活動」	1.全學年 2.學期中不定期召開 3.每學期(1、6月)
14	辦理【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機台(2台)設備功能巡檢紀錄等管理相關作業	每日
15	辦理健康促進暨校園傳染病防治等衛生教育政策宣導	不定期

工作經費

月份	活動	學生事務與輔導經費		校內經費	編號(說明)
		學校配合款	教育部補助款		
3-6	健康體位營	17,490	33,510		2-2-1-17
10-12	健康防護樂活營		60,500		2-2-1-18
3、9	飲水安全衛生研討暨飲水機督導志工職前訓練			800	109-2：800 110-1：0
3、10	環境保護研習暨衛生股長培訓營			300	109-2：300 110-1：0
1、6	救傷隊期末研討活動			960	109-2：960 110-1：0
小計		17,490	94,010	2,060	
總計		113,560 元			

肆、提案討論：

一、提案一：提案單位—學務處體育衛生組

案由：修訂「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提請審議。

說明：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110年3月9日臺教綜(五)字第1100013774A號函之學校衛生輔導書面審查意見修訂。

擬辦：本處理準則經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

提案一：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第四條：處理流程及作業流程說明 一、處理流程： (一)學校緊急通報流程... (二)救護經費... (三)護送交通工具... (四)護送人員順序... (五)職務代理人... (六)身心復健協助事項 由學生諮商中心提供事件相關 人員心理諮詢與支持及必要之 精神科轉介。	無	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110年3月9日臺教綜(五)字第1100013774A號函之學校衛生輔導書面審查意見增訂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

中華民國98年3月4日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訂定通過
中華民國101年10月9日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104年10月13日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106年10月17日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4月28日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目的

本校為因應教職員工生(以下簡稱師生)突發性緊急傷病狀況，能夠儘速送醫以獲得妥善醫療，特訂定本流程。

第二條：依據

- 一、依「學校衛生法第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 二、遵照「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訂定之。

第三條：說明

- 一、為建立緊急傷病處理機制，實施校園緊急傷病救護與照護計畫，故建置處理流程以因應突發性校園傷病事件，做為校園安全維護與避免爆發校園危機之基本防線。
- 二、緊急傷病處理，係指學校應提供師生於校園內發生事故傷害與疾病之急救及照護。
- 三、校園緊急傷病之處理非一人可獨力完成，全校師生人人有責，才得以於最快時間做最適當之處理，降低不必要之傷害。
- 四、緊急傷病處理之分工，分為行政與專業處理兩部份。
 - (一)行政部份：包含校長、各處室主任、組長、導師、任課老師及相關人員，應於緊急傷病發生時，提供行政支援、聯繫家長、事後之持續性關懷及後續處理等相關事宜。
 - (二)專業部份：包含護理人員、輔導人員、校安人員等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之人員，應於緊急傷病發生時，提供醫療救護、安全維護、心理輔

導等相關事宜。

五、師生如感不適，需經由本校護理人員之判斷，決定是否需轉診送醫。

六、轉送之醫院需符合資格，轉送過程需有人陪同，送診醫院以本校就近之醫院為主。

七、護送交通工具，以救護車、計程車或轎車為原則。

八、除因公送醫外，醫療費用由患病之師生自行負擔。

九、緊急傷病送醫之師生，健康中心必須通知校安中心及其導師，並於事後做病情追蹤。

十、由校安人員、導師通知家長。

第四條：處理流程及作業流程說明

一、處理流程：

(一)學校緊急通報流程

校園傷病一旦發生，首先知會校安中心及導師，緊急傷病應立即通知健康中心及學務處前往處理，並啟動緊急傷病處理系統，另體育衛生組應就傷病原因通知相關處室之組長，傷病情況嚴重時，可由學務長聯繫相關處室主任會同處理，再向校長報告。

(二)救護經費

緊急傷病如需由校安中心或導師護送師生就醫或返家時，校方可視同公差假處理；所支付之交通費，可由學校相關費用支應，就診師生就醫所需之醫療費用應由其自付。

(三)護送交通工具

緊急傷病需協助送醫或轉介治療時，需指派學校人員陪同，交通工具之選擇需考量傷勢與病情之嚴重程度決定。若為輕度且情緒穩定、意識清醒，可以步行者，可採用計程車或轎車；若為中度者，可呼叫救護車協助；若為重度以上者，其病情緊急或情況不穩定，應需優先採用救護車，以保障送醫之時效及安全。

(四)護送人員順序

因導師及校安人員為最熟悉師生之師長，故傷病情況不嚴重或經處理後病況穩定者，宜由校安人員或導師護送就醫，有助於安撫師生情緒、提供支持；若送醫途中有生命危險、傷勢惡化之顧慮或情況特殊需了解診療細節時，由護理人員陪同校安人員或導師護送就醫。

(五)職務代理人

校園傷病一旦發生，健康中心護理人員前往處理時，學務處應立即指派人員支援、留守健康中心，接續處理、照顧健康中心內之傷病師生。如需校安人員、導師或護理人員護送師生就醫，相關代課老師或代理人員應由教務處或學務處指派；健康中心傷病處理由學務處調派人員留守、支援。調派人員之優先順序為體育衛生組組長→學務長指派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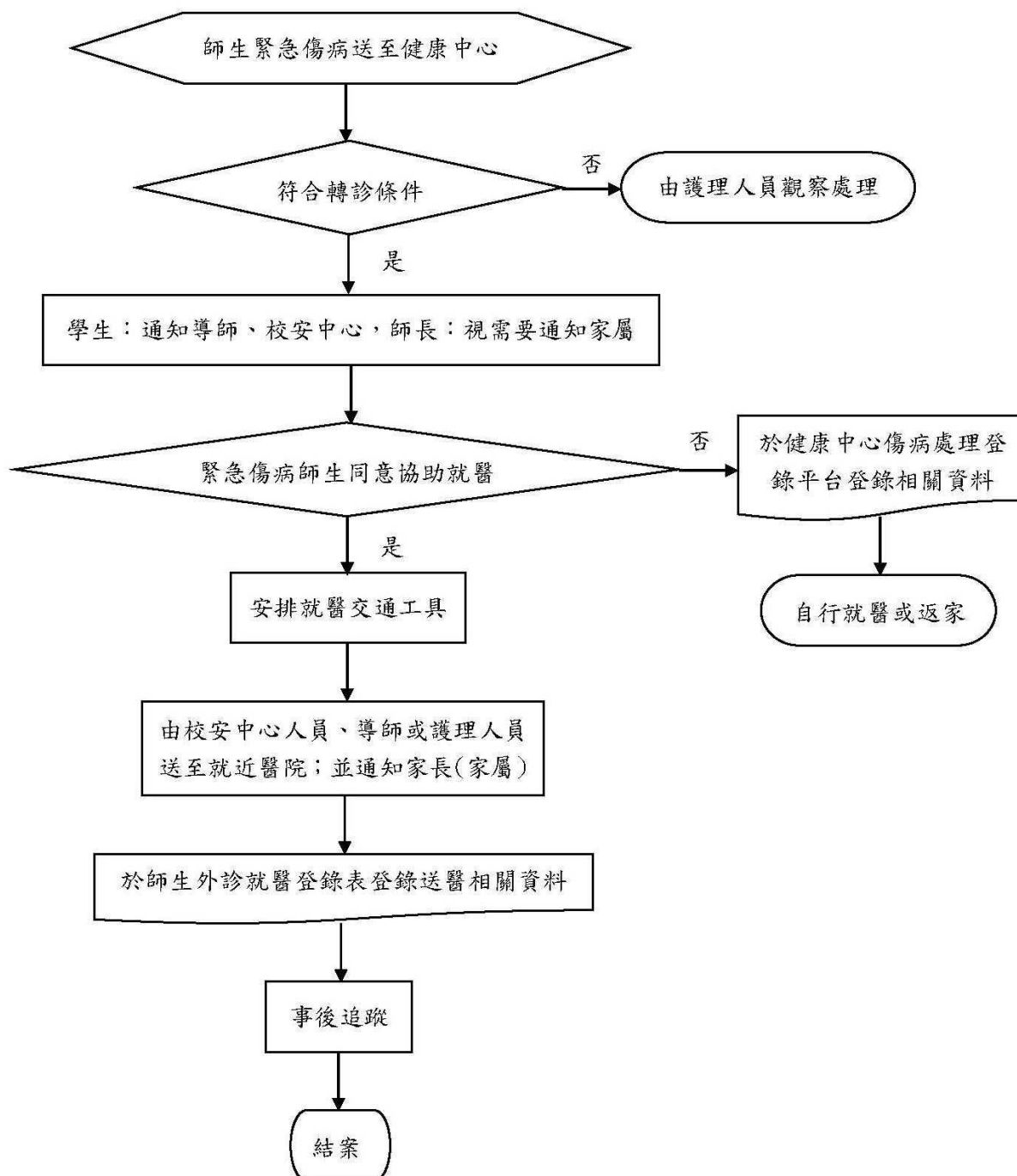
(六)身心復健協助事項

由學生諮商中心提供事件相關人員心理諮詢與支持及必要之精神科轉介。

二、作業流程：如後附件。

第五條：本處理準則經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學校緊急傷病處理作業流程



二、提案二：提案單位－學務處體育衛生組

案由：訂定「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因應校園呼吸道傳染病防治實施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9 日臺教綜(五)字第 1100013774A 號函之學校衛生輔導書面審查意見訂定。

擬辦：本實施計畫經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

提案二：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因應校園呼吸道傳染病防治實施計畫訂定對照表		
訂定條文	現行條文	訂定說明
如下	無	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110年3月9日臺教綜(五)字第1100013774A號函之學校衛生輔導書面審查意見訂定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因應校園呼吸道傳染病防治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8 日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訂定通過

第一條：目的

為辦理全校教職員工生之呼吸道傳染病監控防治及宣導教育等防疫事宜，並確保師生健康、學生受教等權益及正常順利推動教育行政工作，特訂定「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因應校園呼吸道傳染病防治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以作為本校或國內發生呼吸道疫情時之校園防治應變措施，協力防治呼吸道疫情之發生與蔓延。

第二條：依據

- 一、學校衛生法第 13 條。
- 二、學校衛生法實施細則第 7、8、9 條。
- 三、傳染病防治法第 3 條。

第三條：各單位任務分工

本校成立「因應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應變處理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由校長擔任小組召集人，本小組名單詳如附件 1。

第四條：「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因應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應變處理作業流程圖」，詳如附件 2。

第五條：本實施計畫經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因應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應變處理小組名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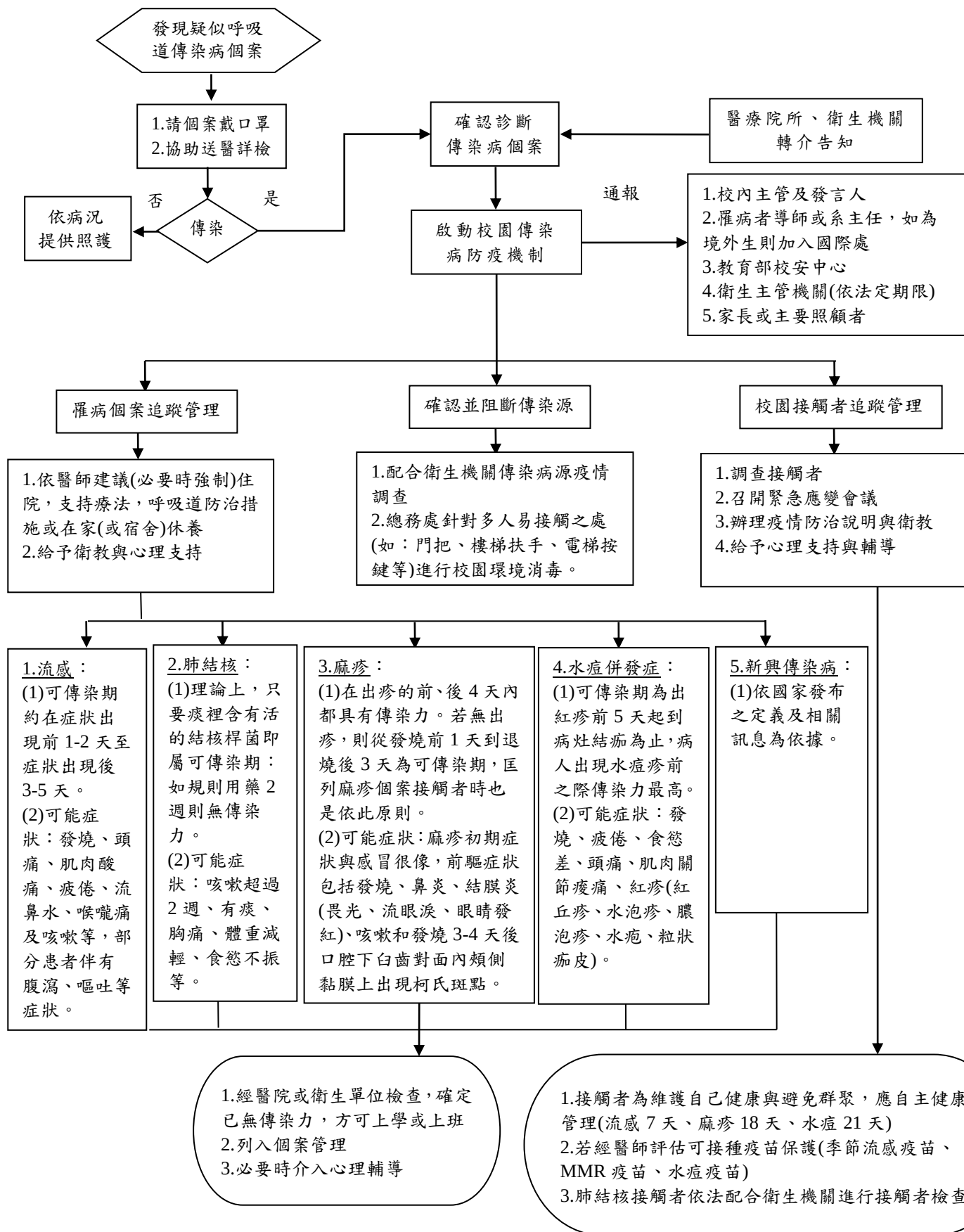
職 稱	單 位	職 掌	備 註
小組召集人	校長	指導本校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全般應變事宜。	
發言人	公關室主任	發布新聞稿、統一對外發言。	
執行秘書	學務長	協助小組召集人綜理執行本校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全般應變事宜。	
組員	教務長	協助綜理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停課、補課、復課及考試招生等應變事宜。 一、依據中央公布停課標準，辦理學校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 二、針對停課學生之課業學習，透過居家學習計畫及相關補課措施，提供相關協助。 三、應變疫情上升，規劃啟動校外教學、活動或招生考試等應變機制。	
組員	總務長	協助綜理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等各項應變事宜。 一、相關後勤支援。 二、定期環境衛生督導，校園(辦公室、教室)環境之清潔與消毒作業，配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相關規定，預先強化通風換氣及空調設備，以避免不良通風造成疾病傳播等應變事宜。	
組員	進修部主任	協助綜理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進修部各項應配合事宜。	
組員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處長	協助綜理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境外生各項應配合事宜。 一、提供罹病或接觸者之境外生就醫及生活上之協助。 二、協助輔導及關懷境外生並予防疫相關教育宣導。	
組員	人事室主任	協助綜理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教職員工請假、停止上班、辦理請假手續等規定之應變事宜。	
組員	會計室主任	協助綜理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經費編列運用配合事宜。	
組員	課務組組長	協助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停課、補課、復課等應變事宜。	
組員	註冊組組長	協助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考試招生等應變事宜。	

組員	課指組組長	協助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學生活動管制等應變事宜。	
組員	生輔組組長	協助執行輔導學校宿舍管理相關事宜。 一、協助住宿學生因應相關防疫措施及配合疫情處理。 二、協助學生因疑似病例、確定病例及接觸者配合就醫及請假事宜。 三、住宿學生若需區隔時，安排就地、移至自主管理宿舍或返家隔離事宜。 四、採取對策防範傳染病在宿舍內散佈。 五、與導師聯繫，透過三軌輔導機制關懷學生並給予生活協助。	
組員	學諮中心主任	協助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心理輔導事宜。 一、協助加強生命教育、心理輔導，減少學生與家長恐慌心理。 二、適切輔導受隔離學生及因疫情管制無法順利上課或參加考試之學生。	
組員	校安中心主任	協助綜理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維持校安通報管道暢通，彙整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狀況，依相關規定進行教育部事件通報作業及緊急醫療護送事宜。	專線聯絡電話： (02)2427-4604
組員	進教務組組長	協助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進修部停課、補課、復課及考試招生等應變事宜。 一、依據中央公布停課標準，辦理學校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 二、針對停課學生之課業學習，透過居家學習計畫及相關補課措施，提供相關協助。 三、應變疫情上升，規劃啟動校外教學、活動或招生考試等應變機制。	
組員	進學務組組長	協助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有關進修部學生事務緊急應變運作全般事宜。	
組員	各科系主任 班導師	依案例所屬系科(班級)，協助執行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防治該系科(班級)學生輔導、聯絡、處置及協助體育衛生組進行疫情追蹤與調查等相關事宜。	
小組 聯絡人	體衛組組長	協助執行應變處理小組協調聯絡等全般事宜。 一、密切與衛生單位協調聯繫，配合衛生單位辦理疫情調查、接觸者調查/檢查及相關疫情處理，掌握生病教職員工生之最新狀況，依醫師指示接受治療(個案接受強制隔離治療：在家隔離或住院隔離)。 二、疑似病例、確診病例依本校處理流程圖處理，同時稟報應變小組，通知校安中心人員，請總務處進行消毒，學諮中心進行班級輔導，生輔組通知家長並進行宿舍輔導。 三、善用學校資訊網首頁、師生電子信箱、電子公佈欄、電視牆、海報區、導師會議、行政會議、校務會議、社團活動、網路刊登與加強課堂宣導等管道，提供各項應變防治措施，並持續進行自主健康管理宣導。	

		四、整備充裕防疫物資，請總務處協助採購。 五、因應疫情上升，啟動大型運動賽會之應變機制。 六、負責校內教職員工生身體緊急照護及協助就醫等事宜。	
--	--	--	--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因應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疫情應變處理作業流程圖

110年4月28日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訂定通過



三、提案三：提案單位－學務處學生諮商中心

案由：修訂「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工作小組成立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本校於 108 年度受教育部指派擔任性教育(含愛滋防治)推廣學校，為達成各項工作指標及檢核項目，成立本小組，成立要點中第五項因衛生委員會與性教育工作小組之委員名單相異，故提案修正。

擬辦：本工作小組成立要點經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

提案三：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性教育(含愛滋防治)工作小組成立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五、每學年 結合衛生委員會 召開會議乙次，討論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工作內容，必要時得 加開 本工作小組會議。	五、每學年結合衛生委員會召開會議乙次，討論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工作內容，必要時得召開本工作小組會議。	衛生委員會與性教育工作小組之委員名單相異。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工作小組成立要點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8 日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訂定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8 日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一、依教育部臺教綜(五)字第 1040172446A 號函之「大專校院學校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工作指引」規定，成立本校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工作小組(以下簡稱本工作小組)。

二、本工作小組職掌如下：

(一)擬定本校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政策與推動辦法，融入健康促進計劃執行各項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活動。

(二)進行組織分工，整合運用學校內外部資源，展開實際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行動。

(三)聯結社區內外之資源，建立互惠之合作關係。

三、本工作小組由校長、學務長、總務長、圖資中心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課務組組長、體育衛生組組長、生活輔導組組長、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學生諮商中心主任、學生代表一名，共十一名組成。

四、本工作小組置召集人一人，由校長擔任，副召集人一人，由學務長擔任；另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學生諮商中心主任兼任，各項分工細項說明，如附表。

五、每學年召開會議乙次，討論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工作內容，必要時得~~加開~~本工作小組會議。

六、本要點經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工作職稱	原學校職稱	工作項目
召集人	校長	1.綜理、推展與領導學校性教育計畫方針。 2.核定本校性教育各項推動策略及其設備事項。
副召集人	學務長	1.襄助召集人推動性教育相關事務工作。 2.督導工作進度與實施成果。
執行秘書	學生諮商中心主任	1.執行工作小組決議事項與主任委員交辦事項。 2.統整並編擬年度性教育工作計畫以及行事曆。 3.辦理性教育工作相關經費核銷事宜。
性健康教育活動推廣組	學生諮商中心 體育衛生組 課外活動指導組 生活輔導組	1.辦理各項性教育相關推廣，如關懷與防治愛滋為主題之校園衛教活動。 2.規劃校園集會時間進行性教育宣導。 3.每學期辦理性教育主題月系列活動。 4.辦理本校教職員工性教育相關知能研習。
性健康服務組	學生諮商中心 體育衛生組 圖書資訊中心	1.設置本校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服務專線，負責進行衛教諮詢事宜。 2.提供學生專業性教育諮商輔導，含懷孕學生輔導、性健康教育議題、愛滋病防治。 3.建置學校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網頁資源連結，提供教職員工生正確的性教育資訊。 4.提供愛滋病匿名篩檢轉介服務，並進行衛教諮詢。
性健康物質環境組	總務處 圖書資訊中心 學生諮商中心 校安中心	1.規劃性教育資訊專欄，張貼各機構編印與自製海報、標語、性教育資訊手冊等相關宣導資料。 2.改善本校安全環境與設施，如夜間照明、安全巡邏等，建立健康、無安全死角、適性之學習環境。 3.於圖書館設置性教育圖書專區，提供師生借閱。 4.不定期巡查校園環境，確保師生安全。
性健康課程	通識教育中心 課務組	1.規劃開設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相關通識教育課程。 2.邀請開設性教育課程之教師，配合教育部公布之「大專校院愛滋防治教學教材」，融入課程內容。

伍、臨時動議：

一、建議：若有需全校各單位協助完成填報之績效指標數據，請承辦單位盡早告知，以利及早規劃結合適當課程或活動安排辦理。

(一)建議人：葉教務長

(二)說明：因應教育部要求通識中心應開設如智慧財產權資訊教育、生命教育、健康促進、性別教育及英文等領域課程，目前雖無法每學期都開設，但一學年中至少會開設一學期，以符合規定。

二、討論：

(一)校長：

(1)因學生人數總量不多，要在每一學期滿足所有類別開課不容易，所以目前課程安排偏專業類。

(2)另請學務處協助構思，於學期中安排相關研習活動時是否能結合相關領域老師或教育課程，以傳達相關知能。

(二)陳學務長：

(1)未來規劃辦理系上學生想要且適合系上特性之相關活動。

(2)辦理各系列研習活動，將邀請校外講師，結合各系大一新生大學入門課程，並安排各週不同主題，以提高學生之參加意願。

三、決議：請學務處未來辦理相關各研習活動時，具不同領域主題，結合入班宣導或融入教學課程中，未來亦可利於教育部各相關資料之填報。

陸、主席結論：謝謝大家。

柒、散會：14 時 30 分整。

附件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衛生教育委員會組織章程

中華民國93年1月15日92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訂定通過

中華民國99年6月29日98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100年6月28日99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107年1月10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1月13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本校為推動學校衛生教育工作，依據教育部臺(七四)參字第三二〇四〇號函，訂定崇右影藝科技大學衛生教育委員會組織章程(以下簡稱本章程)，設立衛生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本會置主任委員由校長兼任，副主任委員由學務長兼任，執行秘書由體育衛生組組長兼任，委員由教務長、人事主任、會計主任、總務長、進修部部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各系科主任及研究所所長等委員兼任，於每學年開學日前遴選學生會代表二人為一般委員。

第三條：本會負責計畫及推行學校衛生教育事宜，研討下列各項：

- 一、學校健康教育計畫。
- 二、學校環境衛生之改善事宜。
- 三、學校衛生保健工作推行與考核事宜。
- 四、其它相關業務。

第四條：本會每學期召開一次，遇有重要事項得召開臨時會議。

第五條：本會開會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會，委員因故不能出席得委託他人代理，決議事項以出席過半數贊成為通過。

第六條：本會召開會議，得邀請與議程相關之人員列席。

第七條：本章程經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剪影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14：00-14：30

開會地點：圖資大樓九樓第一會議室

主 持 人：蔡長青 主任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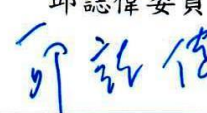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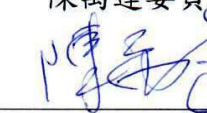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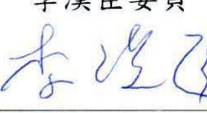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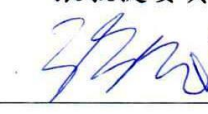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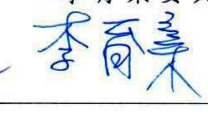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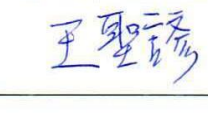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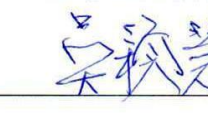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衛生教育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 間：110 年 4 月 28 日(三)下午 14：00 - 15：00

地 點：圖資大樓九樓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蔡長青 主任委員

出席人員：

蔡長青主任委員 	葉麗琴委員 	陳幼珍委員 	李靜宜委員 公假
邱誌偉委員 	陳澤蓉委員 	張寶玲委員 	藍卉玲委員 
陳禹達委員 	陳建雄委員	陳彥廷委員 	李漢臣委員 
邱奕堅委員 	張敏捷委員 	李育柔委員 	學生會陳嘉慧代表
學生會邱冠喆代表 請假	學諮中心王聖諺 	體衛組吳穎慧 	

應到人數： 19

出席人數： 15

公假人數： 1

未出席人員： 2

請假人數： 1